



# 第一章 民间信用研究概述

民间信用是我国民间金融领域中的一朵奇葩。多年来对促进私有、民营企业腾飞，推动民营经济发展做出了卓越的贡献<sup>①</sup>。但是现阶段，民间信用在运行中遭遇了极大的困境，也产生了形形色色的社会问题。为了发展健康的民间信用与民营经济，也为了整个金融体系和信用体系的繁荣稳定，我们有必要对民间信用的生成逻辑、变迁过程、综合治理等方面进行全面深入的分析。

从以往的文献来看，对民间信用的研究大多是以经济学为基点，为整顿金融秩序而作，这种方式由于忽视了民间信用所赖以生存的更

目前我国无论官方文件或学术文献均有将“私有”与“民营”概念混用的情况，“私有”与“民营”似乎是同一事物。笔者认为，顾名思义，“私有”应是对所有制的界定，即“公有”的对称；“民营”应是对经营机制的界定，即“官营”的对称。“民营”这种经营机制可以涵盖（被运用于）多种所有制成分，如国有、集体所有、股份制、私有等。本书为简便起见，有时将“私有”与“民营”统称为“民营经济”或“非公经济”。

广阔的社会与文化环境，因而容易招致来自根层的竭力抵抗、回避与搪塞。因此，本书尝试主要利用一种社会学的研究视角和社会学的研究方法，对掩盖于宏观经济制度之下的民间信用内部的社会文化、社会关系、社会个体及其行为进行探究。这是一种针对民间信用的新颖独到的研究方法。从理论上说，它有利于避开固定的经济学思维定势寻求新的解剖突破口，有利于扩充社会学与金融学等学科的理论交叉领域，为构建一套有中国特色的民间金融理论提供启示；从实际运用上说，它有利于矫正目前畸形的民间信用体制，解决资金金融体系外循环的难题。整合资源，深化金融体制改革，为提升我国整体经济金融的国际竞争力做出坚实的铺垫。

## 第一节

# 民间信用的概念考证

我国现代意义上的民间信用，如果从改革开放算起，发展迄今不过二十余年的时间，目前理论界与实务界尚未对其形成一个统一的认识。因此，在展开论述之前，有必要对本书的研究对象作一个严谨科学的概念考证。

### 一、何谓信用？

信用一般被认为是一个经济学的专有名词。

马克思在其巨著《资本论》中反复多次论及信用，据笔者统计，“信用”一词的涉及之处多达 16 个部分 144 处，具体包括有：信用、信贷、信贷在资本主义生产中的作用、信用货币、信

用制度和银行制度、信用组合、信用产生和发展的条件、资本主义制度下的信用的意义、工人给资本家以信贷<sup>①</sup>、对资产阶级关于信贷的观点的批评、公共信用、国际信用、古罗马的信贷、中世纪的信贷、信贷作为资本原始积累的因素、资本主义生产过程的信贷等。

在马克思的信用理论上，国内的经济学家们也对信用进行了认真的诠释。如曾康霖与王长庚认为信用是以协议或契约为保障的不同时间间隔下的经济交易行为，是社会产品分配和交换的特定形式<sup>②</sup>。周骏、王学青认为信用是指在商品生产和货币流通基础上，以商品的赊销与货币的借贷为主要表现形式的一种经济关系，是以偿还为前提条件的价值的特殊运动形式。信用的五大要素是信用主体、信用关系、信用条件、信用标的、信用载体，其主要表现形式有商业信用、银行信用、国家信用、消费信用、国际信用等<sup>③</sup>。张亦春则认为经济学中的信用是与商品货币经济相联系的范畴，指的是一种借贷行为，是以偿还付息为条件的价值单方面运动<sup>④</sup>。

各类工具书对信用也有注释。如（新帕尔格雷夫经济学大辞典）对 Credit 的解释是<sup>⑤</sup>：提供信贷意味着把对某物（如一笔钱）的财产权给以让渡，以交换在将来的某一特定时刻对另外的物品（如另一部分钱）的所有权。在更一般的层面上，如（新华词典）

马克思这里指工人把劳动力的使用价值预付给资本家。

② 曾康霖、王长庚：《信用论》，中国金融出版社 1993 年版，P180—181。

③ 周骏、王学青：《货币银行学原理》，中国金融出版社 1996 年版，P83。

④ 张亦春主编：《货币银行学》，厦门大学出版社 1995 年版，P27。

⑤ 约翰·伊特韦尔等主编：《新帕尔格雷夫经济学大辞典》，经济科学出版社 1989 年版，P773。

认为信用就是“按时偿还，不须提供物质保证的”<sup>①</sup>。

而纯粹的社会学与文化学则更倾向于把“信”理解为是一种美德，根据笔者对诸子学说所作的一个统计（见表 1.1）：

表 1.1 古代哲学思想中关于“信”的表达与归纳

	代表人物	著作	论及“信”之次数	对“信”的认定	备注
儒	孔子	《论语》	38	诚实/信用/守诺/相信/取信于人/真	
	孟子	《孟子》	28	相信/守诺/取信于人/诚实/不欺/美德	统计中除掉了“信”的两种通假形式：“参”与“伸”条目的认定
法	荀子	《荀子》	101	是一种美德，但要与礼法结合起来	统计中除掉了“信陵君”，两处关于“信”之条目的认定
	韩非子	《韩非子》	143	是一种美德，更强调礼法的重要	
道	老子	《道德经》	7	诚实/信任/规律/真实	
	庄子	《庄子》	38	美德，但不要强求	
佛				作为人的一种美德，应大力倡导	笔者根据“缘起论”与“人间佛教”的归纳

资料来源 根据《论语》、《孟子》、《荀子》、《韩非子》、《道德经》、《庄子》统计归纳。

可见，在传统文化中，“信”事实上是中华民族所具有的一

种传统美德，它包含平常我们所说的诚实、守诺、真、不欺等方面。显然，它和经济学中“信用”的概念还是有一定差距的。为论证方便，不妨把诸子谈到的“信”称之为“信德”。毫无疑问，“信用”是“信德”的产物，“信德”是“信用”存在的大环境为基础，缺乏了“信德”就不可能存在良好的“信用”，今天我们对“信用”体系的建设更要注重对“信德”的培养。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信用确实是一个复杂丛结之主体。从经济学角度，它可以被理解为是建立在偿还基础上的借贷关系，但同时也是一种文化、一种社会现象，是角色间的良性互动，也是群体内的协调沟通，它源自历史的积淀，更是变迁的产物。

## 二、何谓民间？

关于“民间”一词的解释，大致有以下几种：

1. 非官方的，人民的。如《新华词典》认为，所谓民间：一解为“劳动人民中间”，如民间文学；二解为“与官方相对非政府方面的”，如民间贸易、民间协定。

2. 政府以外的，非法律规定的。如（经济与管理大辞典）注释政府审计与民间审计的不同时指出<sup>①</sup>，前者是依法律而进行的强制型审计，后者是职业会计师接受委托对私人企业进行的公证性审计。

3. 非主流的，非传统的。如（社会科学百科丛书）注释民间宗教时提到<sup>②</sup>，美国的民间宗教与基督教和犹太教交织在一

马洪、孙尚清主编：《经济与管理大辞典》，中国发展出版社 1989 年版，P198。

亚当·库柏、杰西卡·库柏主编：《社会科学百科全书》，上海译文出版社 1989 年版，P100。

起，具有自己的准神话学的历史和精神，以及准神圣的民族节日和公共礼仪。他们认为民间比主流与传统的级别要“低”，是准主流、准传统的。

4. 非政府的，非管辖的，非政治的，非统治的，私人的，民对民的。如《国际贸易和金融词典》<sup>①</sup>将民间贸易译为 nongovernmental trade；将民间交流译为 people to people exchange；将民间企业译为 private enterprise。而其中的 governmental 梁实秋注为政府的，管辖的，政治的，统治的<sup>②</sup>。

我们在本书中所涉及的“民间”的概念，更多的是指非官方的、非法律承认的意思。

### 三、何谓民间信用？

（中国金融百科全书）与《市场经济学大辞典》都有解释民间信用的词条。他们认为<sup>③</sup>，在西方，民间信用是相对于国家之外的一切信用，包括商业银行信用；而在国内，民间信用指居民之间以货币或实物的形式所提供的直接借贷，各专业银行信用不属于民间信用。（信用论）也有类似的论述<sup>④</sup>，他们认为民间信用泛指非官方信用，包括民间的货币和实物的借贷、民间的商业信用、民间的“合会”等，尤指民间货币的借贷。

江曙霞的研究认为<sup>⑤</sup>，在经济转轨期内，因为计划经济与市

廖美珍等主编：《国际贸易和金融词典》，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2000 年版，P538。

梁实秋主编：《远东英汉大词典》，远东图书公司印行 1977 年版，P889。

<sup>③</sup> 黄达等主编：《中国金融百科全书》，经济管理出版社 1990 年版，P104—105；赵林如主编：《市场经济学大辞典》，经济科学出版社 1999 年版，P158。

<sup>④</sup> 曾康霖、王长庚：《信用论》，中国金融出版社 1993 年版，P435—458。

<sup>⑤</sup> 江曙霞：《中国地下金融》，福建人民出版社 2001 年版，P4。

场经济的激烈交锋，在金融领域广泛的存在着一种“地下”的金融形式，这是一种不公开、非正规、未受法律保护的金融。而且可以将其区分成“灰色”与“黑色”两类，灰色金融由于促进了民营企业与民营经济的进步，应当大力提倡规范发展，而黑色金融如逃汇洗钱等有百害无一利，应当坚决予以取缔。

综合以上各位学者的各种论述，我们认为，现阶段的民间信用是一种独特的非官方、非法律承认的金融往来形式，滋生于我国由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轨的特殊时期，是市场货币需求与市场货币供给共同要求的产物，同时又是一种社会现象，是在低级的民间借贷关系的基础上，继承传统文化并适应社会变迁的结果，多年来为促进我国民营企业的发展与民营经济的腾飞做出了卓越的贡献。

正因如此，民间信用事实上处于金融学、社会学、经济学、心理学、行为科学、人类学等多学科的交集之中。基于非经济学的视角对其进行的研究不但具有极强的实际指导意义，而且扩充了以上各学科的交叉研究领域，具有极强的理论创新意义——这也确实是本书与相近类型的著作相比最具开拓性也最与众不同的地方。

## 第二 节

# 民间信用的分析框架

本书在分析论述中，将以对民间信用体制的生成逻辑进行社会学分析为起点，接着对民间信用体制的演变趋势特征、阶段形态和阶段效应进行一系列的阐述，之后由一般引向特殊，着重揭

示中国社会变迁中“文化脱节”引致的特有现象——民间信用和民间金融体制的形成、先天缺陷、压抑式发展、现阶段特征及其对应的社会效应。并针对这些问题，最终提出建设和疏导中国民间信用体制的现实思路，从而为有效地引导我国民间信用的发展步入正轨、并在此基础上完善民间金融体系、推动民营经济继续高速前行提供理论依据与实践方案。本书的分析框架主要由以下要点构成：

其一，揭示了社会发展前提下民间信用的微观与宏观生成逻辑。社会发展的自然趋势和社会个体的行为模式特征是民间信用和民间金融形成的基础，无论是在首属群体还是在社会组织中，个体与个体之间都存在着直接或间接的互动，当这种互动体现为“信任”的互动时，民间初级的信用形式便自然形成了，而若民间的信用运行和货币运行相交叉时，正式的民间信用组织形式也就应运而生了。本书遵循着“人  $\xrightarrow{\text{社会化}}$  角色  $\xrightarrow{\text{互动}}$  群体  $\xrightarrow{\text{互动}}$  组织  $\xrightarrow{\text{辐射}}$  社会”的思路，对我国民间信用独特的生成与变迁过程进行了合理而深刻的揭示。

其二，描述了社会变迁中民间信用体制的阶段性的蜕化特征。随着变迁的进一步深入，社会在宏观趋势上体现出首属群体的衰落和正式组织的兴起；而在微观方面则表现出个体与个体之间的信任由传统模式向现代模式的跃迁，这相应导致了民间信用的阶段性蜕化。民间信用由最初无组织、规模小、血缘和地缘色彩浓厚的原始形态与封闭型体系中蜕化出来，逐渐上升为有组织、具备相当规模、事本观念重的高级形态与开放型体系，慢慢走向了成熟。

其三，解释了中国民间社会的信用文化之形成、演变与社会

效应。信任是一种文化现象，信任的建立机制会因文化而异，随时代发展而变迁。社会变迁中的“文化脱节”反映了中国民间信用体制的生成条件，而特有的社会环境与人文环境则决定了中国人信任行为的特殊性和信任结构的复杂性。因此，我国的民间信用体制显示出了与众不同的特征，这意味着民间信用在文化建设的过程中，既要注重对优秀传统文化的继承，也要注重对与时俱进的先进文化的弘扬。

其四，考察了我国民间信用的产生、发展、衰落和复兴的历史，并总结我国目前民间信用运行的总体特征和各类民间信用形式的特点。纵观我国民间信用的发展史，期间有繁荣也有衰落，有快速发展更有受抑制和打击的时候，但总的看来，民间信用的形式在不断增多，规模在不断扩大。其总体的运行特征有：存在形式上的地下性和非组织性；制度安排上的道德约束基础性；运行范围上的割据性；融资期限上的短期性和规模上的小额性；交易方式上的高效率 and 灵活性；地位和作用上的非主流和补充性；发展方式上的非连续性；交易价格上的差异性和高利率性等。

其五，分析了民间信用中社会问题的判断、预测、决策与控制过程。民间信用在运作过程中，由于系统、环境和人类活动的复杂性，会不可避免地产生许多社会问题，这是事物内部矛盾发展到一定程度后出现的一种普遍而正常的现象。我们要以积极的、动态发展的眼光看待民间信用所引致的社会问题，从中吸取经验与教训，变不利为有利，并以此推动社会经济的进步。本书还在以精炼定性与模糊数据尝试对民间信用的社会问题进行定量而精确的分析与约束方面进行了一定努力。

其六，提出了适合我国民间社会的信用体制健康发展的正确路径：从根基出发对中国民间信用体制予以建设与疏导，建立适

合市场经济模式的新型信任机制，变关系运作模式为关系运作与法制化相结合的“情境互动模式”，在此基础上推行完全的法制化模式和中介化模式，从而促进民间信用的进一步可持续发展。

总的说来，本书最大的特点在于创新，即从社会学、心理学、微观行为学等学科的角度导出经济学领域中关于民间信用和民间金融的微观生成逻辑、蜕变趋势、阶段特征、社会效应和疏导方法等一系列的创新性的见解。这种对民间信用进行分析的尝试方式未见于其他文献，因而具有学术的前瞻性和开拓性。具体而言，本书有以下四个方面的突破：

首先，强调在民间信用的规范治理中，要切实注重中国特色和对与时俱进的先进文化的弘扬；

其次，由民间社会的演进以及伴随其中的“信任”文化推演，揭示民间信用体制的生成逻辑和阶段性蜕化特征；

再次，从中国民间社会信任文化的发展特征及其内在个体的行为模式，推论中国民间信用体制长期混乱、停滞的深刻原因；

最后，从根基出发寻求疏导中国民间社会信用体制可持续发展的最优路径。

另外，值得一提的是，本书不但采用了传统的研究方法如理论分析、中外比较、个案调查、建立模型与实证检验等，而且成功地将社会学中的实证主义与反实证主义运用到研究当中，将社会学、金融学、心理学、微观行为学紧密有机地揉和在一起，对市场化条件下民间社会的信用体制进行了整合性的考察。不难想象，该研究成果的应用将有助于人们正确地理解我国民间信用产生的原因、特征、作用及存在的问题，将使人们更充分地认识到开放、疏导和规范民间信用的必要性和紧迫性，能够为管理部门提供一定的决策参考。有助于推动民间信用的规范化发展，从而

对于深化以市场化为导向的金融改革、提高金融竞争度和融资效率、提高我国金融业的国际竞争力、提高金融监管水平、稳定金融秩序，以及为我国经济发展提供强有力的金融支持都将发挥一定的促进作用。

### 第三 节

## 民间信用的治理原则

在对民间信用进行了透彻深入的分析论证之后，本书提出了切实可行的治理方法。民间信用在规范治理的过程中尤应当注意把握以下原则：

其一，坚持中国特色的原则。

我国的民间信用与西方存在着非常大的差异，它们的概念界定不同，所处的社会经济与文化环境不同，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不同，担负的功能也不同，如果照搬西方国家金融管制中的所有方法和策略，就完全违背了历史发展的客观规律和历史现实。所以，在对民间信用进行诱导治理的过程中，要切实注重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理论的运用。这意味着对民间信用既不能放任自流疏于管理，也不能强行压制严令取缔，而要实事求是地制定相应的疏导措施。

其二，坚持与时俱进的原则。

我们所处的时代是一个飞速变迁的时代，民间信用如果在文化建设中只是拘泥于对优良传统的继承、只是沉醉于以往的辉煌而不能与时俱进的话，注定会被历史所无情地淘汰。因此，我们在继承与培育民族精神的同时，要注意牢牢把握住先进文化的前

进方向。

其三，坚持交叉互补的原则。

相对国外的同行或者国内其他正规的金融机构来说，我国的民间信用是一个后发者，其后发劣势主要体现在：（1）经济机会不平等。由于公有制加上传统文化的影响，在我国“官”总是占据经济生活的主流，“民”不可能拥有与“官”平等的发展机会；（2）政治机会不平等。由于担心民间信用“转正”后可能给既有的金融体系形成巨大冲击，所以民间信用迟迟不能获得政府部门给予的正式合法的社会地位；（3）发展机会不平等。国有银行由于经营多年运作规范，在争取大型客户谋取规模效益方面占有绝对优势，民间信用金融机构无法与之抗衡。但是，民间信用社会变迁中的后发劣势如果处理得当，也有可能成为后发优势。正是由于与其他正规金融机构存在着太多的不平等，所以民间信用要找准自己的定位，不能与“对手”简单、直接抗衡，而是要与“对手”形成功能、市场、操作对象、运营方式上的交叉互补，并且从其他金融机构的发展中吸取经验教训，这样才能实现成功的蜕变与腾飞。

其四，坚持疏堵并举的原则。

我国当前的民间信用是伴随着改革开放和民营经济的发展而涌现出来的新生事物，它的存在和发展具有深厚的社会、经济与文化基础，所以，对它的管制应当倡导“疏堵并举”的原则。所谓“堵”，就是对民间信用中的“黑色”部分要严厉打击，严格抑制纯属诈骗性质、扰乱社会金融秩序的民间合会和集资，坚决取缔对“洗钱”、逃汇、赌博、贩毒吸毒等黑恶社会活动提供金融支持的地下钱庄，严厉惩治涉足民间借贷的黑恶势力。所谓“疏”，就是要对合理但非法的“灰色”民间金融加以适当放开和

正确引导，使之发挥次级制度安排应有的积极作用<sup>①</sup>。疏导的方式就是要使这些民间金融活动公开化、合法化，由地下走到地上，纳入正规的金融机构体系和金融监管体系。政府要积极鼓励、引导和推动民间信用的规范化成长，为民间金融机构的迅速发展提供宽松的政策、制度和社会环境。

其五，坚持容纳替代的原则。

所谓容纳，就是采取各种措施鼓励和促进民间资本参股现有正规的金融机构；所谓替代，就是扩大正规金融机构业务对象和形式，在更大程度上满足民间融资需求，在功能上替代原有的自发和分散的民间信用。这样，一方面从资金供给和资金需求上压缩了分散而不规范的民间信用的活动空间，另一方面又将民间信用引入了正规有组织的发展轨道，使其在监管约束之下得到了更大的发展；同时还可以实现以公有制为主体的正规金融机构的产权多样化、民间化改造，促使其转变经营机制，提高经营效率，取得改革、发展和稳定一举多得的效果。具体来说，在农村，应当加强农村信用社对民间信用的容纳和替代。在城市，则要从银行与政府两个方面大力促使银行加大对中小企业和个人的融资力度。

其六，坚持创新升华的原则。

创新升华意味着要逐渐对民间资本开放金融市场<sup>②</sup>，以各种

<sup>①</sup> 江曙霞：《中国地下金融》，福建人民出版社 2001 年版，P25—27。

<sup>②</sup> 江泽民同志在十六大报告中指出要“放宽国内民间资本的市场准入领域，在投融资、税收、土地使用和对外贸易等方面采取措施，实现公平竞争。”这标志着民间资本在市场准入方面取得了重大的突破。——摘自江泽民十六大报告“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载《人民日报》2002 年 11 月 18 日，第 1 版。

方式培育现代化的民间金融机构。可以由民间资本发起成立新型的股份制银行，可以对经营规范的私人钱庄进行改组，成立股份制银行，也可以引入民间资本对现有各类银行和信用社进行改造，使其成为资本来源民间化、经营机制市场化的民营银行。培育和发展我国的民营银行，有利于为中小企业和民营经济的快速发展、从而也为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增长提供必要的金融支持；有利于形成国内公平的金融竞争环境，促进金融效率的提高；有利于缓解加入 WTO 后国内金融业可能遭受的冲击；有利于推动金融改革，促使国有银行转变经营机制，提高经营效益。

从长远来看，民间信用创新升华为民营银行可能是今后民间资本发展的一个方向。民营银行由于实现了政企分离，受政府干预较少，经营机制灵活高效，企业文化与市场经济适应性强，在对中小企业提供金融服务方面具有信息和成本优势，因此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

## 第二章 民间信用生成逻辑 之微观分析

民间信用是一种社会现象，是特定的社会演化与文化变迁的产物。本章试图运用社会学的视角，从人到角色，经由社会化与互动，对民间信用的生成逻辑给予一个微观的说明。

### 第一节

## 民间信用中的人与 社会化

社会学认为任何现象与活动都可归结到“人”这个最基本的元素，但正如纯粹的沙石不能砌成大厦，人也必然经由社会化这样特定的过程，才能形成更复杂的结构，完成更高级的功能。

### 一、社会化的原因

“人”是一个我们经常挂在口头说起的词，

但社会学中对“人”却有不同的定义，他们把“人”区分为“自然人”与“社会人”。一名婴儿显然是自然人，有时对一个特定的社会与团体来说，“外来人”、“外乡人”也是自然人。自然人不同于“圈”内的人，还不能被特定的群体与组织接纳，这就需要一个社会化的过程，以得到对方的认可，成为一个“社会人”。人离不开社会化，正如恩格斯指出，人是“一切动物中最社会化的动物”<sup>①</sup>。社会化对民间信用同样重要，民间信用是一个相对封闭与稳定的组织。对该组织而言，并不是每个人都能借到钱，他的借款对象是“熟人”。“外人”如果不经过社会化过程成为“熟人”，就无法取信于组织及其内部成员，当然也就借不到款。其实“熟人”与“外人”从纯生理角度论并无区别，但其社会身份截然不同——前者是社会人，后者是自然人——所以受到的“待遇”当然不一样。

对社会化，郑杭生认为它是指“作为个体的生物人成长为社会人，并逐步适应社会生活的过程……是一种双向的适应和改造的关系”<sup>②</sup>。从该定义，我们认为社会化有三层含义：首先，它使个体获得个性；其次，它使个体获知特定社会的生活方式；然后，它是一个相互作用的过程。尤其其中的互动过程是在研究中要特别注意之处，历史上对此曾有过争论。行为主义者强调环境对个体的影响，如沃森宣称：“给我 12 名身体健康发育良好的婴儿，并让他们在我指定的环境中长大，那么我保证能把其中任意挑选出来的一个婴儿培养成我选定的任何一种专家——医生、律

<sup>①</sup>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 3 卷，人民出版社 1972 年版，P510。

郑杭生主编：《社会学概论新修》，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99 年版，P105—

师、艺术家、商界领袖，甚至是乞丐或盗贼，而不管他的天资、嗜好、倾向、能力、才能，以及他祖先的种族情况如何。’<sup>①</sup> 本能主义者如弗洛伊德则强调生理与遗传的影响，认为人的天性决定了他今后的发展方向。现代理论批判地继承了以上的两种学说，认为人的发展不但决定于他所处的外部环境，也决定于其内在的生理与遗传因素。于是，社会化的理论也因此而获得了更加积极的意义。

人为什么要社会化？对这个问题，国外学者有许多不同的见解。如弗洛伊德认为人分成本我、自我与超我，即 I、ego、superego。本我（I）代表人最原始的欲望，弗氏认为其更多的表现为一种性的冲动。若不加控制的任“本我”发展，则势必对整个社会的道德与规范体系造成毁灭性的打击。而超我（superego）则是人的利益与精神的升华，有些类似中国文化中的“圣人”，是一种极其高尚、完全利他、文明而道德化的“我”。显然，本我与超我分别走向了各自的极端，前者是对自身的极度放纵，后者却是对自身的极度压抑，均有不可取之处。所以弗氏提倡介于两者之间的自我（ego）。在该状态，个体本身的欲求得到了一定程度的满足，但又不会妨碍社会中其他人的生活，并可具备正常的被其他社会中人所承认的人格个性。要达到这种高度的和谐，人必须经由社会化过程。一方面不断从社会习得各种规范与准则；另一方面又要根据这些准则不断修正自身的表现以谋求高度的协调。

马斯洛在弗洛伊德与行为主义论的基础上构建了比较成熟的

转引自（美）伊恩·罗伯逊著，黄育馥译：《社会学》（上册），商务印书馆1990年版，P141。